

债券代码：163761.SH

债券简称：20融信01

融信（福建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“20融信01”付息安排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本期债券基本情况

融信（福建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融信集团”或“公司”）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品种一）（以下简称“20融信01”）于2020年7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，发行金额16.50亿元，期限2+2年，附债券存续期第2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。2022年5月31日，经本期债券2022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，期限变更为2+1+1年，附债券存续期第2年末及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。

2022年7月25日，经本期债券2022年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审议，本期债券全部债券持有人（含已登记回售和未登记回售的债券持有人）的本金兑付时间调整为自2022年7月27日起的12个月内（以下简称“兑付日调整期间”），2023年4月27日、2023年5月27日、2023年6月27日、2023年7月27日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，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）分别兑付5%、5%、

5%、85%本金。上述款项在相应的兑付日前2个交易日划付至本期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指定的银行账户；于2022年8月、2022年9月、2022年10月、2022年11月分别将本期债券截至2022年8月19日剩余应付未付利息的50%、16%、16%、18%划转至登记托管机构指定的银行账户。兑付日调整期间维持本期债券原有票面利率不变，兑付日调整期间新增利息，随每期本金偿付金额同时支付，利随本清。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20融信01存续期规模为16.50亿元。

二、本期债券付息安排

2022年上半年新冠疫情在上海等地的爆发，给重点布局长三角的公司经营带来巨大压力。叠加房地产市场下行，公司的经营及资金状况受到严重不利影响。虽然公司已尽最大努力减少各种不利因素对经营的影响，并在此期间积极筹集资金，全力以赴保障存续公司债券的付息及兑付。但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，公司仍在全力筹集资金用于支付本月应付利息。鉴于本期债券已于2022年7月25日召开持有人会议，审议通过了“关于增加30天宽限期的议案”，公司将在宽限期内继续加大营销强度、加快项目回款速度、努力筹措资金，争取本期债券后续能够按照《关于召开融信（福建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品种一）2022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》、《融信（福建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品种一）2022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》的约定稳妥推进本期债券本息兑付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融信（福建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“20
融信 01”付息安排的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融信（福建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2022年9月26日